

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办事处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
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
评审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

项目单位：闵行区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闵行区新虹街道办事处

委托单位：闵行区新虹街道办事处

评价机构：上海立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内容	2
(三) 项目预算	3
二、项目评审情况	4
三、项目存在问题与改进建议	10
四、项目预算审核意见	11
五、项目结果应用情况	11
六、附件	13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评审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城市发展日新月异，经济建设取得巨大成就，随着生产力得到了进一步解放，社会各领域产生了改变。近年来，上海市为保障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城市建设、城市化扩展提供空间资源保障，充分发挥土地利用计划的宏观调控作用，对郊区地区的农地进行土地征用，因此，出现了被征地人群失业的情况发生，随着该人群的年龄增长，就业也愈发困难，该现象引起了各级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关注。

2006年，闵行区新虹街道辖区内（原华漕镇，故沿用华漕镇文件）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地区共有11个村3000多户居民动迁，处于就业年龄段的征地镇保人员5700多人。为维护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地区动迁群众的利益，解决“征地失业”人员就业难的问题，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根据《关于印发〈上海市被征用农民集体所有土地农业人员就业和社会保障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府发〔2003〕66号）《华漕镇促进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地区征地失业人员就业实施方案》（闵华府〔2009〕46号）等文件精神，政府给予实现就业的征地人员发放就业补贴。进一步鼓励征地人员自主就业，保障征地人员的基本生活，维护新虹街道的稳定与和谐。

2009年新虹街道成立，根据《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关于加强征地镇保人员就业援助实施意见的操作细则》（闵人保发〔2010〕4号）等文件要

求，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街道受理中心”）设立了“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对征地人员发放就业补贴和社保补贴，进一步鼓励新虹街道征地人员自主就业的同时，保障该人群的基本生活，逐步提高征地镇保人员的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切实保障街道的社会稳定与和谐。

2024年，根据《关于本市被征地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医保规〔2022〕1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闵人社规发〔2022〕3号）等文件精神，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设立“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

（二）项目内容

1、项目活动内容

项目补贴内容：对本街道符合条件的被征地人员自愿参加上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城乡居民医保），当年度个人参保缴费给予50%的政府补贴。

2、实施范围和对象

辖区内被征地的具有本区常住户籍农业人员（以下简称被征地人员），并符合以下两种情况之一：

（1）个人征地一次性缴费待遇享受期满至领取养老金期间，未享受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人员。

（2）2017年4月1日后被征地的就业阶段人员，到龄选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

3、项目补贴申请受理过程

（1）申请：被征地人员申请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补贴的，由个人向街道受理

中心提出申请并提供个人证件及《社会保险费缴费证明》等材料。

(2) 受理：街道受理中心对申请人提交的个人资料和信息进行初审，对于确属本辖区被征地人员且符合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缴费补贴条件的，当场受理并向申请人出具回执。街道受理中心按月汇总申请信息，于次月 10 日前将汇总信息及补贴申请表提交区医保事务中心进行审核。

(3) 审核：区医保事务中心根据街道受理中心提交的资料对申请人员身份信息进行审核，确定可享受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补贴人员名单，于 15 个工作日内将申请汇总审核情况及审核后的补贴申请表反馈街镇经办机构。

(4) 补贴发放及拨付：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补贴实行先缴费后补贴的办法，街道受理中心根据区医保事务中心反馈的参保补贴人员名单，将补贴资金及时发放至补贴对象个人银行账户。

4、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闽人社规发[2022]3 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中参保补贴必须在缴费证明开具之日起六个月内申请办理的规定，计划在 2024 年的 3 月及 9 月各集中受理申请一次。

(三) 项目预算

1、项目总投资和构成情况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 2024 年申请预算金额为 10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1：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 2024 年预算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单价	数量	测算依据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	100000	500	200	根据对街道现有被征地人员年龄和缴纳医保月数分析，2024 年可申请缴纳居民医保补贴的被征地镇保人员约 200 人；2023 年参保缴费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单价	数量	测算依据
疗保险补贴				885元，考虑到2024年参保缴费金额一定比例的增幅，按平均补贴金额500元计算
合计	100000	-	-	-

2、经常性项目执行情况

无。

3、资金来源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于区级财政。

资金流程：根据街道受理中心对街道现有被征地人员年龄和缴纳医保月数分析测算项目补贴经费，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批后，授权额度至街道受理中心账户，街道受理中心再把补贴发放到征地镇保人员账户。

（四）2024年绩效目标

1、项目的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就业扶持政策，不断加大对征地失业群体的补贴扶持力度，根据市、区、街道相关文件规定及项目实施制度开展该项目，确保征地人员就业补贴能够准确、按时、足额发放。进一步促进新虹街道征地镇保人员的就业，提高征地镇保人员的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加强征地镇保失业人员就业援助工作，切实保障街道的社会稳定与和谐。

2、项目的具体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提高征地失业人员就业；提高征地镇保人员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万人就业人员服务工作效率较上年度提升。

3、阶段性工作目标：通过对被征地镇保人员参加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贴，切实保障被征地镇保人员在个人征地一次性缴费待遇享受期满至领取养老金期间的基本医疗保障，以维护社会的稳定与和谐。

二、项目评审情况

评价小组在分析项目申报自评情况及了解、核实、调查等工作基础上，根据调研所取得的项目资料对项目预算绩效指标进行了补充完善。项目单位自评项目总得分为 89 分，评价小组对项目单位绩效申报指标进行评分，得分为 74 分。项目评分明细如下表：

表 2：项目评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中介评分
项目决策 (50%)	项目立项 (A1)	立项依据充分性 (A11)	10	10
		立项必要性 (A12)	10	10
		项目可行性 (A13)	10	8
	项目预算 (A2)	预算科学性 (A21)	5	2
		预算细化度 (A22)	5	4
		预算规范性 (A23)	5	5
		预算编制合理性 (A24)	5	3
项目管理 (30%)	项目实施管理 (B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B11)	5	5
		项目计划科学性 (B12)	10	9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B13)	5	5
	项目风险或评价应用管理 (B2)	项目风险管理 (B21)	10	9
		项目评价结果管理 (B22)		
项目绩效 (20%)	项目预期产出	产出数量 (C11)	4	0
		产出质量 (C12)	4	0
		产出时效 (C13)	4	0
	项目预期效益	经济效益 (C21)	4	4
		社会效益 (C22)		
		生态效益 (C23)		
	项目预期效果	影响力 (C31)	2	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C32)	2	0
总计			100	74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立项评价指标明细如下表：

表 3：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立项评价指标表

权重 (%)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50	项目立项 (A1)	30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考察项目立项的充分性与相关性	①充分性：符合国家、市、区的相关规划、政策法规与工作任务，与部门职责的关联度高，符合政府项目的公益性，且有相关文件依据的，得 5 分； ②相关性：有市级或区级针对本项目的文件规定、会议纪要、转发或批复的文件等，且有明确依据的，得 5 分。	10	10	项目符合《关于本市被征地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医保规〔2022〕1 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闵人社规发〔2022〕3 号）等文件要求，与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的职责关联度高，经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会议讨论通过。依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立项必要性 (A12)	考察项目的必要性、不可替代性、唯一性。	①列示项目解决当前现实问题必要性，必要性高，得 6 分。②列示项目的不可替代性，如项目不开展，会产生哪些不利影响，不可替代性高，得 2 分③列示项目的唯一性，无重复的同类项目，得 2 分。	10	10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设立立足于维护动迁群众的利益，鼓励征地人员自主就业，保障征地人员的基本生活，维护新虹街道的稳定与和谐。项目由新虹街道受理中心申请设立，无重复的同类项目。依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权重 (%)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项目可行性 (A13)	考察为实现项目目标的长短期可行性分析,即项目有前期准备情况	①项目方案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或风险评估等,得3分;②项目预算规模与年度部门总预算控制数相适应,得2分;③经常性或新增项目综合考虑了长期管理机制或退出机制,若是一次性项目则重点考虑了项目完成后的相关情况,从而能够说明项目具有较长时期内的可行性的,得5分。	10	8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制定了实施方案,但尚未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或风险评估等。项目预算根据街道现有被征地人员年龄和缴纳医保月数测算,2024年申请预算10万元。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根据《关于本市被征地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医保规〔2022〕1号)进行管理,文件有效期至2027年3月31日。依据评分标准,得8分。
	项目预算(A2)	20	预算科学性 (A21)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与绩效目标的关联度。	①列示中长期目标、阶段性目标、绩效目标与预算对应性和匹配度高,得2分;②若是经常性项目,列示近三年的预算安排和实际执行的调整情况,与执行情况结合,得3分;若是一次性项目,列示与同类项目预算比较分析的,原则上与同类地区比较,得3分;无同类项目比较分析的,得0分。	5	2	项目结合项目预算内容,设置了总目标、阶段性目标、绩效目标,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为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的子项,未单独设置相应产出指标。本项目为新增项目,未有同类项目比较分析情况。依据评分标准,得2分。

权重 (%)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预算细化度 (A22)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	①列示项目及各子项目的组成情况,得2分。②细化到预算三层架构,配以明确的数量测算依据、单价和标准来源的,得3分。	5	4	项目预算明细表明确列示了项目及各子项目的组成情况,项目预算已经细化到三层架构,但部分子项目单价和数量依据不够充分。依据评分标准,得4分。
			预算规范性 (A23)	考察预算编制程序的规范性	①列示项目决策程序,预算申报的及时有效,经自下而上的申报、并经部门职责一致性审核的,得2分。②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得3分。	5	5	项目资金由新虹街道受理中心向新虹街道财管办提交预算申请,上报至新虹街道领导进行审批。依据评分标准,得5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A24)	考察预算编制的成本控制合理性	①按照以下顺序的参考标准列示申报预算的成本测算方法: 1. 国家规定标准或财政供给标准; 2. 政府采购标准(有序市场竞争后的标准); 3. 专家评审论证标准; 4. 行业指导标准或历史成本法; 5. 市场询价的标准。测算依据充分、准确、成本控制合理的,得5分。	5	3	项目各子项预算细化至单价、数量,但部分子项的单价和数量测算依据不足,预算编制合理性不足。依据评分标准,得3分。

权重 (%)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30	项目实施管理 (B1)	2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B11)	考察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可操作性	列示单位的管理责任人制度, 项目管理制度等。 ①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高, 得3分; ②项目管理制度可操作性强, 得2分。	5	5	《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闵人社规发〔2022〕3号)对项目适用对象、补贴标准、补贴申请、受理以及审核等进行规范, 项目主要按照该文件进行管理。依据评分标准, 得5分。
			项目计划科学性 (B12)	考察项目计划的科学性、可操作性	列示项目完整的活动计划, 活动内容, 管理流程。 ①工作计划科学性、合理性高, 得3分; ②分阶段计划的明确性、可操作性强, 得2分。③项目采购方式合理性高, 得3分; ④与现有资源的整合利用度及现有机构能力匹配度高, 得2分。	10	9	新虹街道受理中心计划按照闵人社规发〔2022〕3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中参保补贴必须在缴费证明开具之日起六个月内申请办理的规定, 计划在2024年的3月及9月各集中受理申请一次。但未与现有资源的整合利用度及现有机构能力匹配。依据评分标准, 得9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B13)	考察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	列示单位的财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①内部控制制度(财务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的健全性高, 得3分; 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健全性高, 得1分; ③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高, 得1分。	5	5	新虹街道制定了《新虹街道财务管理制度》, 预算单位的主要职责中与资金相关的有资金拨付申请、资金使用情况跟踪等工作。具有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其中包括付款审批制度、资金专账管理制度、专款专用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依据评分标准, 得5分。

权重 (%)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项目风险及结果管理 (B2)	10	项目风险管理 (B21)	考察一次性或新增项目风险的识别和管理情况	对于上年度未经立项、跟踪或后评价的项目：①项目管理风险控制机制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健全性高，得4分；②项目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机制健全，得3分；③风险控制与防范措施具体责任部门落实明确，得3分；注：所谓风险是指项目在立项、执行及管理中每一个环节可能出现的风险。	10	9	本项目为新增项目，项目主管部门为新虹街道办事处，负责项目的统筹管理；新虹街道财管办负责项目的预算审核、预算批复、资金使用监管等职责；街道受理中心负责具体实施。但项目未有风险防范措施。依据评分标准，得9分。
			项目评价结果管理 (B22)	考察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对项目管理的应用、改进情况	对于上年度已经立项、跟踪或后评价的项目：列示根据上年度评价结果（以最近一次评价结果为准，结果或前评价），进行整改并应用的文件、制度、措施。①文件、制度应用落实，得5分。②整改具体职能部门职责明确，得5分		-	-
	项目预期产出 (C1)	12	产出数量 (C11)	预算年度内项目预期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①至少编制量化明确的数量、质量、时效的产出指标各一个，每个得2分；②指标标杆值确定合理，列示标杆值确立的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文件	4	0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为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的子项，未单独设置产出数量指标。依据评分标准，得0分。

权重 (%)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产出质量 (C12)	预算年度内项目预期产出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	标准或是专家标准, 每个得 2 分。	4	0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为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的子项, 未单独设置产出质量指标。依据评分标准, 得 0 分。
			产出时效 (C13)	预算年度内项目预期产出的产品与服务时效性		4	0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为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的子项, 未单独设置产出时效指标。依据评分标准, 得 0 分。
	项目预期效益 (C2)	4	经济效益 (C21)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用以反映项目产生的经济收益。如项目产生直接经济收益时, 可用内部收益率、减少政府支出、产生利税等指标	①至少要编制两个明确的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或生态效益), 得 2 分; ②指标合理性, 列示指标值和标杆值确立的依据, 如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文件标准或专家标准, 得 2 分。	4	4	项目单位依照项目预算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编制了 2 个明确的社会效益目标, 指标标杆值根据工作预期目标确定。依据评分标准, 得 4 分。

权重 (%)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社会效益 (C22)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以用科学技术进步、产业结构优化、促进社会发展、提高健康水平、改善生活质量、增强公共安全等指标。				
			生态效益 (C23)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用以反映对综合开发利用和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和生态建设的作用。				
	项目预期效果 (C3)	4	影响力 (C31)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用以反映影响力指标的编制情况以及是否包括制度保障、人力资源以及经费的合理增长情况。	①至少编制一个明确的影响力指标, 得1分; ②指标对目标任务结果直接产生影响, 包括对项目保障制度、人力资源、经费等的长期可持续性, 得0.5分; ③指标合理性, 列示指标值和标杆值确立依据, 如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文件标准或专家	2	0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为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的子项, 未单独设置影响力指标。依据评分标准, 得0分。

权重 (%)	二级 指标	权重	三级指 标	指标解释	打分标准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标准，得 0.5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C3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用以反映满意度指标的编制情况，以及满意度群体是否涉及到了管理部门、实施部门与受益群体。	①至少编制一个明确的满意度指标，得 1 分；②指标合理性，列示指标值和标杆值确立依据，如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文件标准或专家标准，得 1 分。	2	0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为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的子项，未单独设置满意度指标。依据评分标准，得 0 分。
100	70 分以下暂缓，70-90 分部分可行，90 分以上可行					100	74	

从项目决策上看：项目符合《关于本市被征地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医保规〔2022〕1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闵人社规发〔2022〕3号）等文件要求，与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的职责关联度高，经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会议讨论通过。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设立立足于维护动迁群众的利益，鼓励征地人员自主就业，保障征地人员的基本生活，维护新虹街道的稳定与和谐。项目由新虹街道受理中心申请设立，无重复的同类项目。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制定了实施方案，但尚未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或风险评估等。项目预算根据街道现有被征地人员年龄和缴纳医保月数测算，2024年申请预算10万元。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根据《关于本市被征地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医保规〔2022〕1号）进行管理，文件有效期至2027年3月31日。项目结合项目预算内容，设置了总目标、阶段性目标、绩效目标，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为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的子项，未单独设置相应产出指标。本项目为新增项目，未有同类项目比较分析情况。项目预算明细表明确列示了项目及各子项目的组成情况，项目预算已经细化到三层架构，但部分子项目单价和数量依据不够充分。项目资金由新虹街道受理中心向新虹街道财管办提交预算申请，上报至新虹街道领导进行审批。项目各子项预算细化至单价、数量，但部分子项的单价和数量测算依据不足，预算编制合理性不足。

从项目管理上看：《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

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闵人社规发〔2022〕3号）对项目适用对象、补贴标准、补贴申请、受理以及审核等进行规范，项目主要按照该文件进行管理。新虹街道受理中心计划按照闵人社规发〔2022〕3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中参保补贴必须在缴费证明开具之日起六个月内申请办理的规定，计划在2024年的3月及9月各集中受理申请一次。但未与现有资源的整合利用度及现有机构能力匹配。新虹街道制定了《新虹街道财务管理制度》，预算单位的主要职责中与资金相关的有资金拨付申请、资金使用情况跟踪等工作。具有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其中包括付款审批制度、资金专账管理制度、专款专用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本项目为新增项目，项目主管部门为新虹街道办事处，负责项目的统筹管理；新虹街道财管办负责项目的预算审核、预算批复、资金使用监管等职责；街道受理中心负责具体实施。但项目未有风险防范措施。

从项目绩效上看：由于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为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的子项，未单独设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指标。项目编制了2个明确的社会效益目标，指标标杆值根据工作预期目标确定。但未编制影响力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三、项目存在问题与改进建议

（一）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测算依据不足，申报单价测算依据不充分

建议：项目单位完善项目预算申报单价、数量测算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二）项目单位依照项目预算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编制了2个明确的社会效益指标，但产出指标、影响力指标及满意度指标不完善

建议：项目单位根据工作计划及项目预期实施效果，完善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量化相应指标标杆值，提高绩效指标的可考核性。

(三) 项目未有健全风险防范措施

建议：项目单位建立健全项目管理风险控制机制和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项目风险的识别和管理。

四、项目预算审核意见

2024年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预算申报金额10万元，审定金额10万元。具体审定结果见下表：

表3:2024年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预算核定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明细	单价	数量	预算金额 (万元)	是否合理	核定总额 (元)	审核意见说明
1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	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	500	200	10	是	100,000	不予核减
合计			-	-	10		100,000	

五、项目结果应用情况

无。

- 附件：1. 《绩效目标表》；
2. 《项目描述》；
3. 《项目预算评审评分表》；
4. 《项目预算评审指标体系》；
5. 项目预算申报支撑资料。

2023年11月25日

六、附件

附件 1：《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5,918,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918,8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2024 年)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就业扶持政策，不断加大对征地失业群体的补贴扶持力度，根据市、区、街道相关文件规定及项目实施制度开展该项目，确保征地人员就业补贴能够准确、按时、足额发放。进一步促进新虹街道征地镇保人员的就业，提高征地镇保人员的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加强征地镇保失业人员就业援助工作，切实保障街道的社会稳定与和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镇保人员就业补贴应发尽发数	≤2000.00(人)	
			征地镇保人员社保补贴应发尽发数	≤100.00(人)	

			万人就业人员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00 (%)
		质量指标	征地镇保人员就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
			征地镇保人员社保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
			万人就业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征地失业人员就业	≥85.00 (%)
			提高征地镇保人员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	≥85.00 (%)
			万人就业人员服务工作效率提升情况	较上年度提升

附件 2：《项目描述》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描述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城市发展日新月异，经济建设取得巨大成就，随着生产力得到了进一步解放，社会各领域产生了改变。近年来，上海市为保障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城市建设、城市化扩展提供空间资源保障，充分发挥土地利用计划的宏观调控作用，对郊区地区的农地进行土地征用，因此，出现了被征地人群失业的情况发生，随着该人群的年龄增长，就业也愈发困难，该现象引起了各级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关注。

2006 年，闵行区新虹街道辖区内（原华漕镇，故沿用华漕镇文件）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地区共有 11 个村 3000 多户居民动迁，处于就业年龄段的征地镇保人员 5700 多人。为维护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地区动迁群众的利益，解决“征地失业”人员就业难的问题，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根据《关于印发〈上海市被征用农民集体所有土地农业人员就业和社会保障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府发〔2003〕66 号）《华漕镇促进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地区征地失业人员就业实施方案》（闵华府〔2009〕46 号）等文件精神，政府给予实现就业的征地人员发放就业补贴。进一步鼓励征地人员自主就业，保障征地人员的基本生活，维护新虹街道的稳定与和谐。

2009 年新虹街道成立，根据《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关于加强征地镇保人员就业援助实施意见的操作细则》（闵人保发〔2010〕4 号）等文件要求，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街道受理中心”）设立了“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对征地人员发放就业补贴和社保补贴，进一步鼓励新虹街道征地人员自主就业的同时，保障该人群的基本生活，逐步提高征地镇保人员的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切实保障街道的社会稳定与和谐。

2024 年，根据《关于本市被征地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医保规〔2022〕1 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

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闵人社规发〔2022〕3号）等文件精神，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设立“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

2、依据充分性

（1）《关于本市被征地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医保规〔2022〕1号）：适用范围包括本市行政区域内被征地的具有本市常住户籍农业人员（以下简称“被征地人员”）。不包括由区、镇（乡）管理，以及其他征地养老管理单位管理的征地养老人员；

（2）《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闵人社规发〔2022〕3号）：符合条件的被征地人员自愿参加上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城乡居民医保），当年度个人参保缴费给予50%的政府补贴。

3、项目必要性和重要性

通过对被征地镇保人员参加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贴，切实保障被征地镇保人员在个人征地一次性缴费待遇享受期满至领取养老金期间的基本医疗保障，以维护社会的稳定与和谐。

4、项目的可行性

项目主要遵照各级文件制度要求开展，项目主管单位及项目实施单位保障项目实施。

新虹街道办事处是项目主管单位，负责项目的统筹管理及监督、协调。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是项目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的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就业扶持政策，不断加大对征地失业群体的补贴扶持力度，根据市、区、街道相关文件规定及项目实施制度开展该项目，确保征地人员就业补贴能够准确、按时、足额发放。进一步促进新虹街道征地镇保人员的就业，提高征地镇保人员的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加强征地镇保失业人员就业援助工作，切实保障街道的社会稳定与和谐。

2、项目的具体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提高征地失业人员就业；提高征地镇保人员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

3、阶段性工作目标：通过对被征地镇保人员参加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贴，切实保障被征地镇保人员在个人征地一次性缴费待遇享受期满至领取养老金期间的基本医疗保障，以维护社会的稳定与和谐。

三、项目投入情况

1、项目总投入和构成情况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 2024 年申请预算金额为 10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1：促进就业专项资金-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 2024 年预算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单价	数量	测算依据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	100000	500	200	根据对街道现有被征地人员年龄和缴纳医保月数分析，2024 年可申请缴纳居民医保补贴的被征地镇保人员约 200 人；2023 年参保缴费金额 885 元，考虑到 2024 年参保缴费金额一定比例的增幅，按平均补贴金额 500 元计算
合计	100000	-	-	-

2、经常性项目执行情况

无。

3、资金来源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于区级财政。

资金流程：根据街道受理中心对街道现有被征地人员年龄和缴纳医保月数分析测算项目补贴经费，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批后，授权额度至街道受理中心账户，街道受理中心再把补贴发放到征地镇保人员账户。

4、成本管理情况：无。

5、设备配置标准情况：无。

四、项目计划活动

1、项目活动内容

项目补贴内容：对本街道符合条件的被征地人员自愿参加上海市城乡居民

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城乡居民医保），当年度个人参保缴费给予 50% 的政府补贴。

2、实施范围和对象

辖区内被征地的具有本区常住户籍农业人员（以下简称被征地人员），并符合以下两种情况之一：

（1）个人征地一次性缴费待遇享受期满至领取养老金期间，未享受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人员。

（2）2017 年 4 月 1 日后被征地的就业阶段人员，到龄选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

3、项目补贴申请受理过程

（1）申请：被征地人员申请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补贴的，由个人向街道受理中心提出申请并提供个人证件及《社会保险费缴费证明》等材料。

（2）受理：街道受理中心对申请人提交的个人资料和信息进行初审，对于确属本辖区被征地人员且符合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缴费补贴条件的，当场受理并向申请人出具回执。街道受理中心按月汇总申请信息，于次月 10 日前将汇总信息及补贴申请表提交区医保事务中心进行审核。

（3）审核：区医保事务中心根据街道受理中心提交的资料对申请人员身份信息进行审核，确定可享受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补贴人员名单，于 15 个工作日内将申请汇总审核情况及审核后的补贴申请表反馈街镇经办机构。

（4）补贴发放及拨付

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补贴实行先缴费后补贴的办法，街道受理中心根据区医保事务中心反馈的参保补贴人员名单，将补贴资金及时发放至补贴对象个人银行账户。

4、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闵人社规发[2022]3 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中参保补贴必须在缴费证明开具之日起六个月内申请办理的规定，计划在 2024 年的 3 月及 9 月各集中受理申请一次。

五、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

费补贴的操作细则》（闵人社规发〔2022〕3号）对项目适用对象、补贴标准、补贴申请、受理以及审核等进行规范，项目主要按照该文件进行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新虹街道制定了《新虹街道财务管理制度》，预算单位的主要职责中与资金相关的有资金拨付申请、资金使用情况跟踪等工作。具有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其中包括付款审批制度、资金专账管理制度、专款专用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

六、项目整改情况

无。

七、风险因素分析

无。

填报单位：闵行区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日期：2023年10月31日

附件 3：《项目预算评审评分表》

项目预算评审评分表

(2024 年度)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			
项目单位	闵行区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年度预算总金额(万元)	10			
其中：	上级资金	0		
	区级资金	10		
	镇级资金	0		
项目得分	项目决策(50%)	50	总分	89
	项目管理(30%)	29		
	项目绩效(20%)	10		
项目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自评
项目决策(50%)	项目立项(A1)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10	10
		立项必要性(A12)	10	10
		项目可行性(A13)	10	10
	项目预算(A2)	预算科学性(A21)	5	5
		预算细化度(A22)	5	5
		预算规范性(A23)	5	5
		预算编制合理性(A24)	5	5
项目管理(30%)	项目实施管理(B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B11)	5	5
		项目计划科学性(B12)	10	1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B13)	5	5
	项目风险或评价应用管理(B2)	项目风险管理(B21)	10	9
		项目评价结果管理(B22)		
项目绩效(20%)	项目预期产出(C1)	产出数量(C11)	4	2
		产出质量(C12)	4	2
		产出时效(C13)	4	2
	项目预期效益(C2)	经济效益(C21)	4	4
		社会效益(C22)		
		生态效益(C23)		

	项目预期效果 (C3)	影响力 (C31)	2	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C32)	2	0
总计			100	89

附件 4：《项目预算评审指标体系》

A1 “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必要性、项目可行性”评价

项目 立项 类指 标	权 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文件名及 文号	关键字段描述	是否 有附 件
立项依 据充分 性 (A11)	10	考察项目 立项的充 分性与相 关性	①充分性：符合国 家、市、区的相关规 划、政策法规与工作 任务，与部门职责的 关联度高，符合政府 项目的公益性，且有 相关文件依据的，得 5分；	5	《关于本 市被征地 人员参加 职工基本 医疗保险 有关事项 的通知》 (沪医保 规〔2022〕 1号)	适用范围包括本市行政 区域内被征地的具有本 市常住户籍农业人员(以 下简称“被征地人员”)。 不包括由区、镇(乡)管 理，以及其他征地养老管 理单位管理的征地养老 人员	否
			②相关性：有市级或 区级针对本项目的 文件规定、会议纪 要、转发或批复的文 件等，且有明确依据 的，得5分。	5	《关于本 区被征地 人员参加 城乡居民 基本医疗 保险个人 缴费补贴 的操作细 则》(闵人 社规发 (2022)3 号)	符合条件的被征地人员 自愿参加上海市城乡居 民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 称城乡居民医保)，当年 度个人参保缴费给予50% 的政府补贴。	是
立项必 要性 (A12)	10	考察项目 的必要 性、不可 替代性、 唯一性。	①列示项目解决当 前现实问题必要性， 必要性高，得6分；	6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 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 疗保险补贴项目设立立 足于维护动迁群众的利 益，鼓励征地人员自主就 业，保障征地人员的基本 生活，维护新虹街道的稳 定与和谐。	无

A1 “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必要性、项目可行性”评价

项目 立项 类指 标	权 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文件名及 文号	关键字段描述	是否 有附 件
			②列示项目的不可替代性，如项目不开展，会产生哪些不利影响，不可替代性高，得2分；	2		通过对被征地镇保人员参加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贴，切实保障被征地镇保人员在个人征地一次性缴费待遇享受期满至领取养老金期间的基本医疗保障，以维护社会的稳定与和谐。	无
			③列示项目的唯一性，无重复的同类项目，得2分。	2		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根据相关要求，设立了“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由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在新虹街道无重复的同类项目。	无
项目可 行性 (A13)	10	考察为实现项目目标的长短期可行性分析	① 项目方案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或风险评估等，得3分；	2		征市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方案的可行性经过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内部研究。	无
			② 项目预算规模与年度部门总预算控制数相适应，得2分；	2		征市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预算规模与年度部门总预算控制数相适应。	无

A1 “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必要性、项目可行性”评价

项目 立项 类指 标	权 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文件名及 文号	关键字段描述	是否 有附 件
			③ 经常性或新增项目综合考虑了长期管理机制或退出机制，若是一次性项目则重点考虑了项目完成后的相关情况，从而能够说明项目具有较长时期内的可行性的，得5分。	5		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项目为新增项目，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综合考虑了项目实施的长期管理机制，根据《关于本市被征地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医保规〔2022〕1号）进行管理，文件有效期至2027年3月31日。	无

A2 “项目预算”评价

项目预算类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得分	评价依据
预算科学性 (A21)	5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与绩效目标的关联度。	①列示中长期目标、阶段性目标、绩效目标与预算对应性和匹配度高，得2分；	2	项目总目标：通过对被征地镇保人员参加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贴，切实保障被征地镇保人员在个人征地一次性缴费待遇享受期满至领取养老金期间的基本医疗保障，以维护社会的稳定与和谐。 项目2024年申请预算100,000元，项目为新增项目。
			②若是经常性项目，列示近三年的预算安排和实际执行的调整情况，与执行情况结合的，得3分； 若为一次性项目，列示与同类项目预算比较分析的，原则上与同类地区比较，得3分；无同类项目比较分析的，得0分。	3	
预算细化度 (A22)	5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	①列示项目及各子项目的组成情况，得2分。	2	
			②细化到预算三层架构，配以明确的数量测算依据、单价和标准来源的，得3分。	3	
预算规范性 (A23)	5	考察预算编制程序的规范性	①预算申报的及时有效，经自下而上的申报、并经部门职责一致性审核的，得2分。	2	预算编制与申报流程规范，与主管部门的预算管理制度相符。
			②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得3分。	3	
预算编制合理性 (A24)	5	考察预算编制的成本控制合理性	按照以下顺序的参考标准列示申报预算的成本测算方法： 1. 国家规定标准或财政供给标准； 2. 政府采购标准（有序市场竞争后的标准）； 3. 专家评审论证标准； 4. 行业指导标准或历史成本法； 5. 市场询价的标准。 测算依据充分、准确、成本控制合理的，得5分。	5	项目预算对街道现有被征地人员年龄和缴纳医保月数分析，2024年可申请缴纳居民医保补贴的被征地镇保人员约200人；2023年参保缴费金额885元，考虑到2024年参保缴费金额一定比例的增幅，按平均补贴金额500元测算。

B1 “项目实施管理”评价

项目实施管理类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B11)	5	考察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可操作性	①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高，得3分	3	《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闵人社规发〔2022〕3号）对项目适用对象、补贴标准、补贴申请、受理以及审核等进行规范，项目主要按照该文件进行管理。
			②项目管理制度可操作性强，得2分。	2	
项目计划科学性 (B12)	10	考察项目计划的科学性、可操作性	①工作计划科学性、合理性高，得3分；	3	工作计划：按照闵人社规发〔2022〕3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中参保补贴必须在缴费证明开具之日起六个月内申请办理的规定，计划在2024年的3月及9月各集中受理申请一次。工作计划基本科学合理，分阶段计划明确性较强，具有可操作性。
			②整改具体职能部门职责明确，得5分	2	
			③项目采购方式合理性高，得3分；	3	
			④与现有资源的整合利用度及现有机构能力匹配度高，得2分。	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B13)	5	考察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	①内部控制制度(财务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的健全性高，得3分；	3	新虹街道制定了《新虹街道财务管理制度》，预算单位的主要职责中与资金相关的有资金拨付申请、资金使用情况跟踪等工作。具有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其中包括付款审批制度、资金专账管理制度、专款专用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
			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健全性高，得1分；	1	
			③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高，得1分。	1	

B2 “项目风险及结果管理”评价

项目风险及结果管理类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项目风险管理 (B21)	10	对上年度未经立项、跟踪或后评价的项目，考察一次性或新增项目项目风险的识别和管理情况 (注：所谓风险是指项目在立项、执行及管理中的每一个环节可能出现的风险)	①项目管理风险控制机制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健全性高，得4分；	3	项目主要根据《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闵人社规发〔2022〕3号）等文件进行管理，但未有健全的风险防范措。
			②项目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机制健全，得3分；	3	
			③风险控制与防范措施具体责任部门落实明确，得3分；	3	
		对于上年度已经立项、跟踪或后评价的项目，考察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对项目管理的应用、改进情况	①文件、制度应用落实，得5分。	-	
			②整改具体职能部门职责明确，得5分	-	

C1 “项目预期产出”评价

项目预期产出类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产出数量 (C11)	4	预算年度内项目预期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①至少编制量化明确一个数量指标，得2分；	1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为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的子项，未有相应产出指标。
			②指标标杆值确定合理，列示标杆值确立的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文件标准或是专家标准，得2分。	1	
产出质量 (C12)	4	预算年度内项目预期产出的产品或服务质量	①至少编制量化明确一个质量指标，得2分；	1	
			②指标标杆值确定合理，列示标杆值确立的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文件标准或是专家标准，得2分。	1	
产出时效 (C13)	4	预算年度内项目预期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时效性	①至少编制量化明确一个时效指标，得2分；	1	
			②指标标杆值确定合理，列示标杆值确立的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文件标准或是专家标准，得2分。	1	

C2 “项目预期效益”评价

项目预期效益类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经济效益 (C21)	4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用以反映项目产生的经济收益。如项目产生直接经济收益时,可用内部收益率、减少政府支出、产生利税等指标。	①至少要编制两个明确的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或生态效益),得2分; ②指标合理性,列示指标值和标杆值确立的依据,如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文件标准或专家标准,得2分。	4	社会效益指标:提高征地失业人员就业;提高征地镇保人员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
社会效益 (C22)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可以用科学技术进步、产业结构优化、促进社会发展、提高健康水平、改善生活质量、增强公共安全等指标。			
生态效益 (C23)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用以反映对综合开发利用和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和生态建设的作用。			

C3 “项目预期效果”评价

项目预期效果类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影响力 (C31)	2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用以反映影响力指标的编制情况以及是否包括制度保障、人力资源以及经费的合理增长情况。	①至少编制一个明确的影响力指标,得1分;	0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征地镇保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为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的子项,未有相应影响力和满意度指标。
			②指标对目标任务结果直接影响,包括对项目保障制度、人力资源、经费等的长期可持续性,得0.5分;	0	
			③指标合理性,列示指标值和标杆值确立依据,如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文件标准或专家标准,得0.5分。	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C32)	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用以反映满意度指标的编制情况,以及满意度群体是否涉及到了管理部门、实施部门与受益群体。	①至少编制一个明确的满意度指标,得1分;	0	
			②指标合理性,列示指标值和标杆值确立依据,如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文件标准或专家标准,得1分。	0	

附件 5：项目预算申报支撑资料

2024 年被征地镇保人员缴纳居民医保补贴情况说明

1、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对被征地镇保人员参加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贴，切实保障被征地镇保人员在个人征地一次性缴费待遇享受期满至领取养老金期间的基本医疗保险，以维护社会的稳定与和谐。

2、工作计划：按照闵人社规发[2022]3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中参保补贴必须在缴费证明开具之日起六个月内申请办理的规定，计划在 2024 年的 3 月及 9 月各集中受理申请一次。

3、预算明细（提供单价测算依据、数量测算依据）：根据对街道现有被征地人员年龄和缴纳医保月数分析，2024 年可申请缴纳居民医保补贴的被征地镇保人员约 200 人；2023 年参保缴费金额 885 元，考虑到 2024 年参保缴费金额一定比例的增幅，按平均补贴金额 500 元计算，全年费用合计 100000 元。

4、项目立项文件：沪医保规[2022]1号 关于本市被征地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闵人社规发[2022]3号《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

2023 年 10 月 24 日